

中国政府采购网**东华大学新华路校区2号楼1A等房屋租赁项目公开招标公告**2017年09月29日 11:39 来源: 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东华大学委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 现对新华路校区2号楼1A等房屋租赁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 新华路校区2号楼1A等房屋租赁项目

项目编号: 0811-DSITC171590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楼莹雯、周晟

项目联系电话: 0086-21-63230480转8615、8609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 东华大学

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2999号

联系方式: 汤敏洁: 021-67792688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联系人: 楼莹雯、周晟0086-21-63230480转8615、8609

代理机构地址: 上海市宁波路1号申华金融大厦11楼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一) 项目名称: 新华路校区2号楼1A等房屋租赁项目采购招标项目

(二) 招标内容:

第1包: 新华路校区2号楼1A租赁

第2包: 新华路校区2号楼1G租赁

第3包: 新华路校区2号楼2B租赁

第4包: 新华路校区2号楼2G租赁

第5包: 新华路校区2号楼3C-3D租赁

第6包: 新华路校区2号楼4H租赁

第7包: 新华路校区3号楼203-204租赁

投标人可投一个或多个包件。

(三) 项目概述: 东华大学新华路校区2号楼1A、2号楼1G、2号楼2B、2号楼2G、2号楼3C-3D、2号楼4H、3号楼203-204租赁项目。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在中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并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相应的经营范围, 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投标人仅需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2. 投标人需提供开标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 税务局开具的缴纳税款回单、税务大厅打印或税务网上下下载证明均可, 以税务缴纳三角章为准;
3. 投标人需提供开标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保证明: 社保中心大厅打印的缴费证明、社保中心邮寄的缴费收据或网上社保缴费后下载的缴费收据均可, 不接受缴费通知单形式;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预算金额: 0.0 万元 (人民币)

时间: 2017年09月29日 09:00 至 2017年10月12日 16:30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上海市宁波路1号10楼1002室

招标文件售价: ¥400.0 元, 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现场领购、微信购买或邮购

四、投标截止时间: 2017年10月23日 09:30

五、开标时间: 2017年10月23日 09:30

六、开标地点:

上海市宁波路1号申华金融大厦11楼会议室

七、其它补充事宜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 新华路校区2号楼1A等房屋租赁项目采购招标项目

(二) 招标内容:

第1包: 新华路校区2号楼1A租赁

第2包: 新华路校区2号楼1G租赁

第3包: 新华路校区2号楼2B租赁

第4包: 新华路校区2号楼2G租赁

第5包: 新华路校区2号楼3C-3D租赁

第6包: 新华路校区2号楼4H租赁

第7包: 新华路校区3号楼203-204租赁

投标人可投一个或多个包件。

(三) 项目概述: 东华大学新华路校区2号楼1A、2号楼1G、2号楼2B、2号楼2G、2号楼3C-3D、2号楼4H、3号楼203-204租赁项目。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在中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并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相应的经营范围, 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投标人仅需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投标人需提供开标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 税务局开具的缴纳税款回单、税务大厅打印或税务网上下下载证明均可, 以税务缴纳三角章为准;

投标人需提供开标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保证明: 社保中心大厅打印的缴费证明、社保中心邮寄的缴费收据或网上社保缴费后下载的缴费收据均可, 不接受缴费通知单形式;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时需提交的资料

(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投标人仅需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三)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注: 以上报名资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如有缺漏,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报名。报名时提供的资料应与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一致, 如有不同, 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的资格审查合格与否, 将由评标委员会决定。

四、购买招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有兴趣的合格潜在投标人请于2017年9月29日起至2017年10月12日止(星期六、日和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9:00~11:30和下午13:00~16:30(北京时间)选择下列任一方式购买招标文件, 售后不退; 每套招标文件400元人民币。

(1) 微信购买招标文件:

关注微信公众号“东松投标”，完成信息注册，即可购买招标文件。

(2) 现场购买招标文件：

携带下列资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至**上海市宁波路1号10楼1002室**购买招标文件。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肆佰元整（RMB 400.00），售后不退。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
（三证合一的投标人仅需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 3)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 4)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3) 邮购招标文件：

将所需材料（同现场购买）扫描发送至（guoyi@dongsong-cn.com），并将材料寄至上海市宁波路1号10楼1002室，国内邮费每套另加100元人民币，国外邮费每套另加50美元。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市宁波路1号申华金融大厦11楼
 邮编：200002
 电话：0086-21-63230480转8615、8609
 传真：0086-21-63299235
 联系人：楼莹雯、周晟
 电子邮箱：louyingwen@dongsong-cn.com

户名：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人民币)：浦发银行黄浦支行
 帐号(人民币)：0763634292323474

五、投标截止期和开标时间

（一）所有投标文件应于**2017年10月23日北京时间09:30**时之前递交到**上海市宁波路1号申华金融大厦11楼会议室**。

（二）定于**2017年10月23日北京时间09:30**，在**上海市宁波路1号申华金融大厦11楼会议室**公开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六、注意事项

- （一）招标人和招标机构不承担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过程中产生的任何费用。
- （二）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保证金单独密封在一个信封内，请勿密封在投标文件内。

七、现场踏勘

兹定于**2017年10月13日09:30-10:00（北京时间）**组织潜在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365弄6号；联系人：刘贵镇；联系电话：13916744735。**投标人需携带法人代表踏勘授权书（原件）、被授权**

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及名片前往踏勘。且现场踏勘人员必须为本项目投标代表，否则其现场踏勘将视为无效。未参与现场踏勘或未在“踏勘签到表”上签到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有关鼓励支持节能产品、环境认证产品以及支持中小企业、福利企业等的政策规定。